

2026 年鲁西新区丹阳街道仝庄、蒋庄饮水改造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SDGP371791000202602000087

采 购 人：菏泽市经济开发区丹阳街道办事处

采购代理机构：山东丰扬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2026 年 9 月

目 录

目 录	2
第一章 2026 年鲁西新区丹阳街道仝庄、蒋庄饮水改造项目	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6
第三章 竞争性磋商评审办法	17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仅供参考）	21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31
第六章 图纸（另附）	36
第七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37
第八章 响应文件格式	38

第一章 2026 年鲁西新区丹阳街道全庄、蒋庄饮水改造项目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2026 年鲁西新区丹阳街道全庄、蒋庄饮水改造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菏泽市公共资源（国有产权）交易平台、赢标·电子招标采购交易平台（菏泽专区）（<http://hz.fzbidding.com>）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6 年 10 月 10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DGP371791000202602000087

项目名称：2026 年鲁西新区丹阳街道全庄、蒋庄饮水改造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201.9944 万元

最高限价：201.9944 万元

采购需求：

标的	标的名称	数量	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	本包预算金额（单位：万元）
A	2026 年鲁西新区丹阳街道全庄、蒋庄饮水改造项目	1	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201.9944

合同履行期限：35 日历天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详按照《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必须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具有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安全生产许可证；

3.2 供应商须具备有效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其中，拟派项目经理贰级（市政专业）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 证），且目前未担任其他在施工程的项目经理；

3.3 潜在供应商需提供资格信用承诺函（格式见附件菏泽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

3.4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平台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3.5本次采购资格审查方式为资格后审；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6年9月25日08时30分至2026年10月9日17时00分（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赢标·电子招标采购交易平台（菏泽专区）（<http://hz.fzbidding.com>）

方式：①采购公告下方的采购文件仅供查看，供应商须在系统中的“招标文件下载”页面下载电子采购文件。②供应商必须同时在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登记注册。③采购公告未尽事宜详见采购文件。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6年10月10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地点：在赢标·电子招标采购交易平台（菏泽专区）（<http://hz.fzbidding.com>）递交加密版电子响应文件。

五、开启

开启时间：2026年10月10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开启地点：赢标·电子招标采购交易平台（菏泽专区）（<http://hz.fzbidding.com>）虚拟开标大厅。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次开标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供应商无需到达现场参加开标活动；

2、潜在供应商登录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注册账号并在开标前在该平台进行注册登记备案。供应商须在获取采购文件时间截止前在赢标·电子招标采购交易平台（菏泽专区）（<http://hz.fzbidding.com>）注册账号，填写投标信息并免费下载采购文件。供应商在使用赢标·电子招标采购交易平台（菏泽专区）（<http://hz.fzbidding.com>）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时，如有任何疑问，联系赢标·电子招标采购交易平台（菏泽专区）平台技术支持，联系方式：15898683755。编制响应文件需使用企业CA，未办理CA的供应商，需进行企业CA注册。CA注册有一定周期，请及时办理以免影响本次项目，（企业CA注册请于菏泽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一楼杜经理联系，电话：15315301315）。

3、本次竞争性磋商公告同时在《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菏泽市公共资源（国有产权）交易平台》《赢标·电子招标采购交易平台（菏泽专区）（<http://hz.fzbidding.com>）》发布。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菏泽市经济开发区丹阳街道办事处

地 址：菏泽市经济开发区丹阳街道办事处

联系方式：0530-5195087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山东丰扬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菏泽市万达广场 B 座

联系方式：17263385211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杨庆龙

电 话：17263385211

2026 年 9 月 24 日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采购人	采 购 人：菏泽市经济开发区丹阳街道办事处 地 址：菏泽市经济开发区丹阳街道办事处 联 系 人：沙主任 联系方式：0530-5195087
1.1.3	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山东丰扬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菏泽市万达广场 B 座 联系人：杨庆龙 联系方式：17263385211
1.1.4	项目名称	2026 年鲁西新区丹阳街道全庄、蒋庄饮水改造项目
1.1.5	建设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1.1.6	采购内容	2026 年鲁西新区丹阳街道全庄、蒋庄饮水改造项目（详见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1.2.1	资金来源	乡村振兴专项资金
1.3.1	采购范围	采购人提供的有关资料内所包括的全部内容
1.3.2	工期	35 日历天
1.3.3	质量要求	达到国家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规定合格标准
1.3.4	质保期	执行国家质保
1.4.1	供应商资质条件	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1.9.1	踏勘现场	不组织，由供应商自行踏勘。
1.10.1	预备会	不举行
1.11	转包、分包	不允许转包和分包
1.12	偏差	不允许重大偏差
1.13	磋商保证金	根据鲁财采〔2019〕40 号的规定，本项目不向诚信记录良好的供应商收取保证金。
2.1	构成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其他材料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补充、修改及说明。
3.1.1	构成响应文件的其他材料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补充、修改及说明。
3.4.1	报价有效期	90 日历天（自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方案	不允许
3.7.4	响应文件份数	电子响应文件：加密文件 1 份，需在递交截止时间前在赢标·电子招标采购交易平台（菏泽专区）（ http://hz.fzbidding.com ）递交。
4.2.1	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2026 年 10 月 10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4.2.2	递交响应文件地点	赢标·电子招标采购交易平台（菏泽专区） (http://hz.fzbidding.com) 虚拟开标大厅；
4.2.3	是否退还响应文件	否
5.1	报价、磋商时间和地点	报价、磋商时间：2026年10月10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报价、磋商地点：赢标·电子招标采购交易平台（菏泽专区） (http://hz.fzbidding.com) 虚拟开标大厅。
5.2	磋商及报价程序	详见本章第5.2条
6.1.1	磋商小组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3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7.1	是否授权磋商小组确定成交供应商	否；由磋商小组按评审总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3名成交候选供应商。
2.4	最高限价	2019944.00元。本项目供应商最终报价不得高于最高限价，否则视为无效报价。 注：最高限价包括代理费服务费10780元，为固定费用。
2.6	开标现场需要递交的资格审查证件	开标时，供应商不需要提供资格审查证件的原件，只需上传以下证件原件的扫描件； 1 营业执照； 2 企业资质证书； 3 安全生产许可证； 4 拟派项目经理的注册建造师证书、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5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被委托人的身份证； 6 供应商需提供资格信用承诺函（格式见附件菏泽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 7 项目经理无在建承诺书。 8 《中小企业声明函》 9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平台未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提供加盖公章的网页截图） 注： 1. 供应商应将以上资料的扫描件加盖电子公章编辑于投标文件中，并按规定时间和要求上传至电子平台，不提供或缺项提供的不予评审。 2. 评审以电子投标文件中的扫描件为准，因扫描件模糊导致无法评审后果自负。供应商对扫描件的真伪负责，如有虚假，将否决其投标，并提交主管部门依法予以处理，一切不实信息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 部分省市若不再发放上述纸质版本证书，供应商须提供发证

		主管部门发布（出具）的相关证明文件或加盖单位公章的证书影印件（二维码清晰可扫描）。 4.以上证件正在办理年检或延期，需提供年检或（延期）核准部门或市级受理机关提供的相关证明文件或网站截图，且正在办理延期的证件，必须在有效期内。
10. 采购人补充的其他内容		
所属行业	建筑业	
付款方式	本项目无预付款，全部施工竣工验收合格后付至结算价款的 97%，剩余价款一年后无质量问题一次性付清。	
信用评价	供 应 商 须 在 项 目 开 标 前 ， 进 入 荷 泽 市 政 采 信 用 管 理 系 统（ https://jdpj.hzcz.heze.gov.cn:4443/search ），在【菏泽市政采信用管理系统】进入信用系统完成账号注册（已有账号的无需重复注册），登录系统截取当前的信用星级和分数，作为供应商信用情况的参考。在项目评标结束后，供应商需登录菏泽政采信用管理系统，对本次项目的各阶段参与主体完成信用评价并于系统内提交评价结果”。信用系统具体操作步骤详见【菏泽市政采信用管理系统】用户操作手册（ https://jdpj.hzcz.heze.gov.cn:4443/user/login ）。	
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10780 元；由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之前交至代理机构。	
	交易中心电子平台使用费：以中标价为基数，按比例分段累进计费，由成交人领取成交通知书前缴纳至菏泽市公共资源（国有产权）交易中心。具体缴费比例如下：	
	300 万元（含 300 万元）以下部分	0.17%
	300 万元—500 万元（含 500 万元）	0.16%
	500 万元—1000 万元（含 1000 万元）	0.15%
	1000 万元—3000 万元（含 3000 万元）	0.14%
	3000 万元—5000 万元 （含 5000 万元）	0.09%
	5000 万元-1 亿元（含 1 亿元）	0.05%
	备注： 1、单项最低收费 1000 元。 2、货物与服务类项目中标金额/成交金额超出 3000 万元（不含 3000 万元）部分不再收取菏泽市公共资源（国有产权）电子平台使用费。 3、工程类项目中标金额/成交金额超出 1 亿元（不含 1 亿元）部分不再收取菏泽市公共资源（国有产权）电子平台使用费。	
电子交易平台收费标准：详见赢标·电子招标采购交易平台（菏泽专区）（ http://hz.fzbidding.com ）关于平台收费的通知		
注：以上费用, 请各供应商编制响应文件时统一考虑进入报价		
不见面开标磋商报价须知	评委老师发起磋商后，供应商需在该项目的操作台“评标澄清”-“报价”界面右下角聊天窗口进行磋商，磋商后立即在磋商截止时间前进行报价。 注：投标供应商开标期间应保持授权人电话畅通，否则所造成的一切后果自行承担。	

电子招投 标须知	招标文件中其他章节与电子供应商须知有不一致的内容，以电子供应商须知内容为准。 1、本次招标为电子系统, 供应商应通过赢标·电子招标采购交易平台（菏泽专区）（http://hz.fzbidding.com）上传经 CA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2、在线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前，供应商应当使用投标客户端及 CA 为投标文件加密，加密时所用投标文件均只能使用同一把企业 CA 证书进行加密，否则引起的解密失败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加密后请使用投标客户端软件验证解密，以确保电子投标文件未在加密过程中损坏。供应商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赢标·电子招标采购交易平台（菏泽专区）（http://hz.fzbidding.com）将拒绝接收。供应商须在报价截止时间前，通过投标客户端生成 etnd 结尾的加密文件，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登陆赢标·电子招标采购交易平台（菏泽专区）（http://hz.fzbidding.com）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3、供应商在递交投标文件之后、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随时登陆赢标·电子招标采购交易平台（菏泽专区）（http://hz.fzbidding.com）撤回投标文件。需要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时，必须先撤回投标文件，修改后重新递交。重新递交的投标文件应按招标文件的规定编制、加密和 CA 签名。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不能修改或撤回投标文件。 4、招标人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 供应商必须准时在线参加开标并签到，解密时间规定为 30 分钟，供应商需使用 CA 在规定的时间内自行完成解密，解密结束后对开标记录进行电子签名。若供应商在解密规定时间内未完成电子标解密操作，视为放弃该项目报价。电子开标过程出现故障时，按相关部门的规定处理。 5、《操作手册》可在赢标·电子招标采购交易平台（菏泽专区）（http://hz.fzbidding.com）“下载中心”栏目进行下载。如有任何疑问，请拨打技术支持电话 15898683755。注：网站投标文件的制作过程需一定的学习时间，供应商务必在投标截止时间前进行投标相关文件的上传，以免造成投标失败。 6、招标文件一经在赢标·电子招标采购交易平台（菏泽专区）（http://hz.fzbidding.com）发布，视作已发放给所有供应商（发布时间即为发出招标文件的时间），各供应商应随时关注报名项目信息并及时在赢标·电子招标采购交易平台（菏泽专区）（http://hz.fzbidding.com）下载电子版招标文件和各类澄清答疑，否则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7、赢标·电子招标采购交易系统服务费：平台收费标准请详见赢标·电子招标采购交易平台（菏泽专区）（http://hz.fzbidding.com）首页通知公告栏目中“赢标·电子招标采购交易平台菏泽专区关于平台收费通知”。
----------------------------	---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本工程施工已具备采购条件，现采用竞争性磋商的方式进行采购。

1.1.2 本工程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3 本工程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4 本工程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5 本工程建设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6 本次采购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工程的资金来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 采购范围、计划工期和质量要求

1.3.1 本次采购范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2 本工程的计划工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3 本工程的质量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 供应商资格要求

1.4.1 供应商应具备承担本工程施工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资质条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项目经理资格：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本工程是否接受联合体：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其他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2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为本工程的监理人（采购人）；

（3）被责令停业的；

（4）被暂停或取消资格的；

（5）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1.5 费用承担

供应商准备和参加磋商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磋商活动的各方应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本次磋商报价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供应商自行踏勘现场，根据现场踏勘及周围环境情况，自行报价。

1.9.2 供应商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采购人的原因外，供应商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以便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供应商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预备会

本工程不召开预备会。

1.11 转包、分包：

禁止工程转包。施工过程中发现存在工程转包情况，采购人有权立即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12 偏差

响应文件应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不得有任何重大偏差。

1.13 磋商保证金

根据鲁财采〔2019〕40号的规定，本项目不向诚信记录良好的供应商收取保证金。

2. 竞争性磋商文件

2.1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

- （1）竞争性磋商公告；
- （2）供应商须知；
- （3）竞争性磋商评审办法；
- （4）合同条款；
- （5）工程量清单
- （6）图纸（另附）
- （7）技术标准和要求；

(8) 响应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所作的澄清、补充和修改,构成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

2.2.1 供应商若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有任何疑问,应于报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5 日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澄清要求,并送至山东丰扬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电话:17263385211,邮箱 sdfyxmglyxgs@163.com。澄清的内容将作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供应商均具有约束力。采购人只向供应商提供竞争性磋商文件、澄清文件和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变更修改文件,对供应商做出的任何理解、推理和假设均不负责任。

2.2.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疑问提交截止前收到的任何澄清要求将在收到供应商书面质疑后于投标截止时间 5 日前作出答复。对参与报价的供应商质疑的答复是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供应商如不提出疑问,采购人及代理公司将视为完全认同竞争性磋商文件。

2.3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

2.3.1 在报价截止时间 5 日前,采购人可以书面形式修改竞争性磋商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

2.3.2 供应商收到修改内容后,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2.4 最高限价

具体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供应商最终报价不得高于本项目最高限价,否则视为无效报价。

3. 响应文件

3.1 构成响应文件的其他材料

3.1.1 按照磋商小组要求递交的澄清、补充、修改及说明。

3.2 响应文件的组成

3.2.1 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报价函和报价函附录
- (2) 磋商报价一览表
-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和被授权人身份证
- (4) 报价汇总表
- (5) 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 (6) 施工组织设计
- (7) 项目管理机构

(8) 资格审查资料

(9) 其他材料

3.3 竞争性磋商报价要求

3.3.1 供应商应根据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提供的竞争性磋商文件、工程量清单等相关资料，结合自身情况和当前市场价格，采用综合单价法编制，但供应商的最终报价不得低于成本价。供应商在报价时应充分考虑施工场地现状等交通情况和当地社会环境等短期内不可调节的其他情况。供应商应充分考虑本项目合同实施期间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并承担由此而带来的风险。凡供应商在报价中未列明但又为本次采购所必备的项目或遗漏项目，采购人将一律视为已包括在其报价中，在合同执行中将不予考虑。

3.3.2 本次工程为交钥匙工程，采用固定单价合同，以实际发生的工程量为准，据实结算。供应商应根据磋商文件要求、企业自身情况等进行报价的编制，供应商的报价均包括完成该工程项目的招标代理费、直接费、管理费、利润、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费用、各类措施费、临时设施费、大型机械进出场费、风险费、与当地有关方面的协调费、与其他工程的配合费、垃圾外运费、施工用水、用电费等所有费用。工程类别执行有关规定；材料价格参考当前市场价格及自身情况自主报价。供应商应充分考虑本项目合同实施期间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并承担由此而带来的风险。

3.3.3 所有材料进场时应履行正常的进场验收程序，不合格的材料不得使用。

3.3.4 供应商的报价应包含为施工及人身安全而采取的一切措施费用；必须保证安全施工，一旦发生事故，责任及相关费用均由供应商全部承担。

3.3.5 供应商不得采用不平衡报价的方式进行报价，供应商的报价单价明显高于或低于市场价格的，经磋商小组评定，作无效投标处理。

3.3.6 本工程所发生的二次提水、二次搬运、停水、停电、误工损失由供应商在所报综合取费费率时综合考虑，采购人不再办理现场签证。

3.3.7 供应商可先到工地踏勘以充分了解工地位置、情况、道路、储存空间、装卸限制及任何其他它足以影响报价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工地情况而导致的索赔或工期延长申请将不被批准。

3.4 响应文件有效期.

3.4.1 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响应文件。

3.4.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有效期。

3.5 资格审查资料: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 召开磋商会议与评标

4.1 磋商会议

4.1.1 磋商会议时间和地点

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召开磋商会议。会议由代理机构主持，采购人、供应商和有关方面的代表参加。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应参加并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4.2 磋商会议程序

4.2.1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磋商：

- (1) 宣布会议纪律；
- (2) 公布在报价截止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名称；
- (3) 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 (4) 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确定并宣布响应文件开标顺序；
- (5) 经确认无误后，解密电子响应文件；
- (6) 开标结束，进入评标程序。

4.2.2 采购人对磋商会议过程进行记录，并存档备案。

4.2.3 网上开标：响应文件在赢标·电子招标采购交易平台（菏泽专区）(<http://hz.fzbidding.com>)虚拟开标大厅开启，请供应商**自备电脑、CA**在**规定时间**参与网上开标。

5. 磋商

5.1 磋商小组

5.1.1 磋商小组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3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评审专家从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确定。该磋商小组独立工作，负责评审所有响应文件并确定成交供应商。

5.1.2 磋商小组成员要依法独立评审，并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磋商小组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5.1.3 磋商小组成员和评审工作有关人员不得干预或者影响正常评审工作，不得明示或者暗示其倾向性、引导性意见，不得修改竞争性磋商文件确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不得征询采购人代表的倾向性意见，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成交人确定后，磋商小组不得修改评审结果或者要求重新评审，但因资格性审查认定错误或价格计算错误需依法重新评审的除外。

6. 确定成交供应商

6.1 坚持公平、公正地对待所有的磋商供应商。

6.2 按照同一评审程序及方法、标准评审磋商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详细评审办法见本磋商文件第三章。

6.3 磋商小组按磋商文件第三章中公布的评审程序、方法及标准进行评审，并按评审总分由高到低

的顺序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确定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7. 磋商过程保密

7.1 磋商是竞争性磋商的重要环节，磋商工作在磋商小组内独立进行。磋商小组将遵照评标原则，公正、平等地对待所有供应商。

7.2 在宣布成交结果之前，凡属于审查、澄清、评价、比较响应文件等有关信息，相关当事人均不得泄露给任何磋商供应商或与磋商工作无关的人员。

7.3 磋商供应商不得向磋商小组成员询问磋商情况，不得以任何行为影响磋商过程，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作为无效响应文件。

7.4 磋商小组不向未成交的磋商供应商解释未成交原因，也不对磋商过程中的细节问题进行公布。

8. 成交通知

8.1 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的，或者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合同，放弃成交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9. 签订合同

9.1 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成交资格；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成交供应商应予以赔偿。

9.2 发出成交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给成交供应商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10. 纪律和监督

10.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磋商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10.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或者与采购人串通，不得向采购人或者磋商小组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磋商工作。

10.3 对磋商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报价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供应商的确定情况以及磋商有关的其他情况。在磋商活动中，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磋商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竞争性磋商评审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磋商。

10.4 对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报价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供应商的确定情况以及磋商有关的其他情况。在磋商活动中，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磋商程序正常进行。

10.5 投诉

供应商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磋商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第三章 竞争性磋商评审办法

一、评审程序：

1、**资格性审查。**磋商开始后，磋商小组依据磋商文件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进行审查，审查合格的供应商才有资格进行再次报价、磋商。

2、**符合性审查。**磋商小组依据磋商文件规定，对响应文件的内容是否完整、文件签署是否正确、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3、在符合性审查中如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响应文件，按无效报价处理，不再进行磋商。

- (1) 无法定代表人或其有效委托的授权人的签字，或未按磋商文件的要求加盖公章的；
- (2) 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或失实资料的；
- (3) 不满足磋商文件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 (4) 报价有效期不足的；
- (5) 供应商不参加询标事宜的；

4、磋商小组对通过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估，确定与各供应商磋商的具体内容。

5、围绕磋商要点，磋商小组全体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磋商轮次由磋商小组视情况决定。采购范围和技术标准不调整的情况下，供应商再次报价不得高于其本身上一次报价，高于上一轮报价的，按照上一轮报价执行。

6、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需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该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供应商应根据磋商小组的要求，以书面形式在规定时间内做出响应，未做出响应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7、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将要求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磋商小组将现场公开唱价。在规定时间内没有提交最后报价的磋商供应商，视同退出磋商。未通过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将不再进行最后报价。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8、异常低价处理

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geq 50\%$ 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leq$ 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times 50\%$ ；

(2)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geq 50\%$ 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leq$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times 50\%$ ；

(3)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geq 45\%$ 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leq$ 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times 45\%$ ；未设定最高限价的采购项目，以采购项目预算金额作为最高限价；

（4）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1）项至第（4）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 30 分钟。其中，属于第（3）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二、评审方法及标准：

1、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为 100 分。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综合评审，按评审总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供应商，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2、当第一成交人因自身原因不能签订采购合同时，可由下一成交候选人成交，以此类推；或者重新招标。

评分细则		
一、价格评审（30分）	磋商报价（30分）	以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满分为30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100 注：价格得分保留两位小数。
二、技术标评审（70分）	施工方案（10分）	根据施工方案是否合理先进，对重点、难点是否有先进、合理化建议进行综合评审。满分得10分，每出现一处相对弱势或不合理的扣1分，扣完为止。若此条缺项不得分。
	施工进度与工期安排（10分）	根据进度保证措施是否可靠，冬、雨季施工措施与农忙保勤措施是否具体可行进行综合评审。满分得10分，每出现一处相对弱势或不合理的扣1分，扣完为止。若此条缺项不得分。
	施工计划（10分）	根据施工计划编排是否合理可行、清晰、准确进行综合评审。满分得10分，每出现一处相对弱势或不合理的扣1分，扣完为止。若此条缺项不得分。
	主要物资和施工机械设备情况（10分）	根据工程投入的主要物资和施工机械设备情况是否满足工程需要，主要施工机械进场计划是否合理进行综合评审。满分得10分，每出现一处相对弱势或不合理的扣1分，扣完为止。若此条缺项不得分。
	质量保证措施（10分）	根据项目质量保证措施是否得当，是否有针对本工程的通病治理措施进行综合评审。满分得10分，每出现一处相对弱势或不合理的扣1分，扣完为止。若此条缺项不得分。
	安全保证措施（10分）	根据安全管理机构是否健全、保证体系与措施是否合理、得当，是否有保证现场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的得力措施进行综合评审。满分得10分，每出现一处相对弱势或不合理的扣1分，扣完为止。若此条缺项不得分。
	文明施工等（10分）	根据文明施工和环境保护机构是否健全、措施是否合理进行综合评审。满分得10分，每出现一处相对弱势或不合理的扣1分，扣完为止。若此条缺项不得分。
备注：1、每一供应商得分为评委打分的算术平均值。 2、供应商应将评分标准中要求的相关证明资料的扫描件加盖电子公章编辑于投标文件中，并按规定时间和要求上传至电子平台。 3、各供应商根据企业自身实际情况提供的各项证书及其他证明材料必须真实有效，如发现弄虚作假，骗取中标的取消本次中标资格并视情况移交司法机关处理。		

政策功能类文件对评标的调整

供应商须对提供的下列政策功能类文件对评标的调整证明材料真实性负责，严禁供应商提供虚假信息骗取中标，一经发现，取消成交资格，保证金不予退还，并上报相关部门，禁止其3年内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按照《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必须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一、小微型企业有关政策：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规定：

根据工信部等部委发布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执行：

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评审时，供应商属于监狱企业的须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附在响应文件中。

评审时，供应商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附在响应文件中。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仅供参考）

第一节 通用合同条款

执行 2013 年版《标准施工磋商文件》有关内容。

第二节 专用合同条款

本专用条款的内容，是依据《通用条款》并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拟定的；专用条款涉及的内容以专用条款为准；专用条款未涉及的内容，执行《通用条款》相应内容。

1.1 词语定义：

1.1.2 合同当事人和人员：

1.1.2.2 发包人：

1.1.2.3 承包人：

1.1.2.6 监理人：

1.1.3 工程和设备

1.1.3.2 永久工程：

1.1.3.3 临时工程：

1.1.3.4 单位工程：

1.1.3.10 永久占地：

1.1.3.11 临时占地：

1.1.4 日期

1.1.4.5 缺陷责任期：

1.4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1.5 合同生效的条件：

1.6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图纸在磋商文件发售时一同售卖给承包人。

1.7 联络

1.7.2 联络送达的期限：有当事人可视具体情况规定各类文件的送达时间、地点。

2. 发包人义务

2.3 提供施工场地

发包人提供施工场地和有关资料的时间：合同签订后 7 日内。

3. 监理人

3.1 监理人的职责和权力

3.1.1 须经发包人事先批准的行使的权利：执行通用条款

4. 承包人

4.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4.1.8 为他人提供方便

承包人为他人提供条件的内容：执行通用条款

承包人为他人提供条件可能发生费用的处理办法：执行通用条款

4.2.3 分包的内容

当事人约定某些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第三人：执行通用条款

4.11 不利物质条件

4.1.1 不利物质条件的范围：执行通用条款

5. 材料和工程设备

5.1. 承包人提供的材料和工程设备

5.1.1 承包人负责采购、运输和保管的材料、工程设备：

本工程承包范围内的材料设备由承包人负责，必须采用正规大型厂家的合格产品并应提前提供材料样品；若有备选的多种产品，则择优选择；按规定必须经省市备案的材料，必须使用备案材料。在承包人自行采购的材料设备中，发包人有权组织承包人、监理单位共同参加，选择材料的供应商和确定品种、规格、价格后，由承包人负责签订供货合同，货款由承包人直接支付给供货商。在供货合同执行过程中，如有拖欠货款等特殊情况而影响工程进度，发包人有权直接从承包人工程款中扣除支付。对存有差价的材料应及时办理签证，待结算时一并找补。承包人采购的材料由承包人负责运输、装卸及保管。承包人采购的材料必须保证质量，并附有材质证明，进货厂家、质量证明及价格，必须得到监理工程师、发包人代表的书面认定，到货后还应提供合格证、化验单等有关质量文件；承包人还须将需要检测的材料样品送至有关检测部门检测，发包人不承担相关检测费用。

5.1.2 承包人报送监理人审批的时间：采购、运输和保管 发生后 24 小时内。

5.2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和工程设备

5.2.1 材料的名称、规格、数量和价格： 无

材料的交货方式、地点和日期： 无

工程设备的名称、规格、数量和价格： 无

工程设备的交货方式、地点和日期： 无

5.2.3 材料和工程设备的接受、运输与保管： 无

6.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6.1 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6.1.2 发包人承担修建临时设施费用的范围：三通一平

7 交通运输

7.1 道路通行权和场外设施

取得道路通行权、修建场外设施权的办理人：执行通用条款

相关费用：执行通用条款

7.2 场内施工道路

7.2.1 临时道路和交通设施的修建、维护、养护和管理人：执行通用条款

7.2.2 临时道路和交通设施相关费用的承担：执行通用条款

7.4 超大件和超重件的运输

道路和桥梁临时加固改造费用和其他有关费用的承担：执行通用条款

8. 测量放线

8.1. 施工控制网

8.1.1 发包人提供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的期限：开工前 21 天。

9. 施工安全、治安保卫和环境保护

9.3 治安保卫

9.3.1 现场治安管理机构或联防组织的组建：执行通用条款

9.3.3 施工场地治安管理计划和突发治安事件紧急预案的编制：执行通用条款

10. 进度计划

10.1 合同进度计划

承包人编制施工方案的内容：承包人提交详细一式三份的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和单位工程施工进度计划。

承包人报送施工进度计划和施工方案的期限：应在收到施工图纸后 10 天内。

监理人批复施工进度计划和施工方案的期限：监理工程师应在 7 天内批复。

11. 开工和竣工

11.4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的范围：洪水、暴雨、地震。

11.5 承包人的工期延误

逾期竣工违约金的计算方法：在协议书约定的竣工日期或工程师同意顺延的工期竣工日期的基础上，每拖延 1 天，扣罚结算价款的 0.4‰。

逾期竣工违约金的限额：合同价款（3）%

11.6 工期提前

提前竣工的奖励办法：无

本条款补充内容为：

11.7 双方约定非承包人原因可能出现的特殊情况，工期可以顺延。正常情况下若工期达不到本合同规定，根据审定的施工组织计划，连续两个月延期的，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承包人无条件退出。

12. 暂停施工

12.1 承包人暂停施工的责任

承包人承担暂停施工责任的其他情形：根据合同法相关规定。

13. 工程质量

13.2 承包人的质量检查

承包人提交工程质量保证措施文件的期限：执行通用条款

15. 变更

15.1 变更的范围和内容

变更的范围和内容：

(1)工程设计变更。

施工中发包人有权对原设计施工图进行变更，发生工程设计变更时，承包人不得因变更进行工期索赔。

(2)其他变更：

合同履行中承包人不得要求变更工程质量标准及发生其他实质性变更。

15.3 变更程序

15.3.2 变更估价

承包人提交变更报价书的期限：承包人应在收到变更指示或变更意向书后 7 日内。

监理人商定或确定变更价格的期限：监理人应在收到承包人变更报价书后的 7 日内与承包人商定或确定变更价格。

15.4 变更的估价原则

变更的估价原则：执行通用条款及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约定。

15.5 承包人合理化建议

15.5.2 对承包人提出合理化建议的奖励方法：无

15.8 暂估价

15.8.1 发包人、承包人在采用招标方式选择供应商或分包人时的权利与义务：执行通用条款

15.8.3 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工程最终价格的估价人：执行通用条款

16. 价格调整

16.1 物价波动的价格调整

物价波动引起的价格调整方法：/

17. 计量与支付

17.1 计量

17.1.3 计量周期

本合同的计量周期：执行通用条款

17.1.5 总价子目的计量

总价子目的计量方法：执行通用条款

17.2 预付款

17.2.1 预付款

预付款额度预付方法：

17.3 进度款：

17.4 质量保证金

17.4.1 质量保证金的金额或比例：/

17.5 竣工结算

17.5.1 竣工付款申请单

18. 竣工验收

18.2 竣工验收申请报告

竣工资料内容：执行通用条款

竣工资料份数：5 份

18.3 验收

18.3.5 实际竣工日期：

18.5 施工期运行

18.5.1 需要施工期运行单位工程或工程设备：执行通用条款

18.6.1 试运行的组织及费用承担：执行通用条款

18.7 竣工清场

18.7.1 竣工清场：执行通用条款

18.8 施工队伍的撤离

施工人员、施工设备及其临时工程撤离的要求：执行通用条款

19. 缺陷责任与保修责任

19.7 保修责任

工程质量保修范围、期限和责任：执行通用条款

20. 保险

20.1 工程保险

投保人：执行通用条款

投保内容：执行通用条款

保险金额、保险费率和保险期限：执行通用条款

20.4 第三者责任险

本工程由承包商办理施工现场的自有人员、业主人员、材料、设备和第三者责任险投保。

20.5 其他保险

需要投保其他内容、保险金额、费率及期限等：执行通用条款

20.6 对各项保险的一般要求

20.6.1 保险凭证：执行通用条款

保险条件：执行通用条款

供应商提交保险凭证的最后期限：执行通用条款

20.6.2 对各项保险的一般要求：执行通用条款

保险金不足以补偿损失时，应有承包人和（或）发包人负责的范围与金额：执行通用条款

21. 不可抗力

21.1 不可抗力的确认

不可抗力的范围：是指暴雨、台风、大潮汐、洪水、地震、泥石流、战争、暴乱等当事人在订立本合同时对其发生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对其后果不能克服的事件。其具体解释按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的相关规定执行。

21.3 不可抗力后果及其处理

21.3.1 不可抗力造成损害得责任：

不可抗力导致的人员伤亡、财产损失、费用和（或）工期延误有合同双方按以下方法承担：

(1) 工程本身的损害、因工程损害导致第三方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以及运至施工场地用于施工业主提供的材料和待安装的设备的损害，由业主承担；

(2) 业主和承包商人员伤亡由其所在单位负责，并承担相应费用；

(3) 承包商机械设备损坏及停工损失，由承包商承担；

(4) 停工期间，承包商应监理工程师要求留在施工场地的必要的管理人员及保卫人员的费用由业主承担；

(5) 工程所需清理、修复费用，由业主承担；

(6) 延误的工期相应顺延。

21.3.2 因合同一方拖延履行合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拖延履行方的相应责任。

21.3.3 在不可抗力发生后，若承包商不积极采取措施或采取措施不当造成损失，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24. 争议的解决

24.1 争议的解决方式：双方发生经济合同纠纷，可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25、补充条款

25.1 工程竣工交付前，承包人应按照发包人要求清理所有的临时性工程场地和临时道路，达到发包人要求的标准。

25.2 本工程施工期间，承包人要做好与其他配套工程（包括电网、各种管网、热力、给水、电信等）的施工配合，服从发包人的协调调度；否则，承包人应承担由此引起的返工怠工损失，工期不得顺延。

25.3 为确保工程质量，应加强原材料、构配件的进场与检验，所有进场材料必须经发包人及监理认可同意，方能用于本工程。对于发包人采购的材料，承包人应提前 45 个工作日内提出用料详细计划，否则发包人不承担因材料供应延误而造成的损失。

25.4 施工过程中遇到的一切地方关系、各种外部干扰由承包人负责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不得延误工期。施工过程中，停水停电一周内累计在 8 小时以上的，承包人只签证顺延工期，不再补助因停水停电而增加的费用。

25.5 承包人合理安排施工场地，不得占用发包人批准以外的道路，否则费用自理。

25.6 在施工过程中，承包人使用的新技术和新工艺所需增加的费用均视为承包人的让利，发包人不再补助费用。

25.7 总承包人对各项分包工程的质量进度负责，并负责提供方便的施工条件。对分包工程负有组织竣工验收的责任。

25.8 若分包方使用总承包人的机械、周转料、水电源、临时设施等（合同工期内及便利条件下分包人可以使用外墙脚手架和内脚手架）所发生的费用，由分包方承担。

25.9 分包方必须纳入总承包人的管理，质量、工期、安全、文明施工满足总承包人的要求。发包人分包项目在具体实施前签订三方协议，即：发包人、承包人、分包人；具体内容在三方协议中另行约定。

25.10 施工过程中非发包人原因引起的工伤事故、财产损失等产生的费用均由承包人承担。

25.11 现场项目经理及技术负责人应与竞争性磋商文件所提供一致；未经发包人同意，更换项目经理及技术负责人的视为违约；拟派项目管理机构（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施工员、质检员、材料员、专职安全管理员）必须为本公司正式人员，管理人员必须亲临现场并不得擅自更换，精心组织管理和施工，必须保证每人每月有 20 天在施工现场。项目经理每缺勤一天，罚款 500 元，技术负责人每缺勤一天，罚款 400 元。

25.12 发包人驻工地代表或监理工程师发现工程存在质量问题时，有权要求承包人采取有效措施并监督承包人进行整改直至达到质量目标要求并承担有关费用，承包人必须无条件服从监理工程师的指令。

25.13 发包人对承包人有权中止合同的条件

- ① 承包人没有合理原因而在工程竣工前完全中断施工。
- ② 承包人发生破产或与债权人达成协议安排清盘（公司重组外）。
- ③ 承包人未经发包人同意把本合同转让。

25.14 因承包人原因使发包人中止合同

① 承包人必须在通知期限结束前，按发包人代表通知内的要求和条件将自有的机械设备和人员撤出现场，并妥善做好已完工程及已购材料设备的保护和移交工作。

② 若因承包人未能按发包人代表通知内的要求及条件，将自有机械设备和人员于通知之期限结束前撤出，发包人有权清理施工现场，费用及由承包人负责。

③ 发包人接受施工场地、已完成工程和已购材料设备后，发包人应承担支付已完合格工程价款和承包人移交的合格材料款，而不负责承包人其他费用及损失，但保留追讨承包人在合同终止前违约的行为。

25.15 承包人有权中止合同的条件

发包人发生破产或与债权人达成协议安排清盘（公司重组外）；

25.16 本工程由承包人负责整体验收及交工。

25.17 合同份数

① 本合同正本两份具有同等效力，由发包人、承包人分别保存。

② 本合同副本____份，发包人、承包人各执____份。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签定补充协议。

第三节 合同附件格式

合同协议书（仅供参考）

_____（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 _____（项目名称），已接受 _____（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对该项目 _____工程施工的投标。

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成交通知书；
- （2）报价函及报价函附录；
- （3）专用合同条款；
- （4）通用合同条款；
- （5）技术标准和要求；
- （6）其他合同文件。

2.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3. 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

4. 承包人项目经理：_____。

5. 工程质量符合_____标准。

6.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完成及缺陷修复。

7.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8. 承包人应按照监理人指示开工，工期为 _____日历天。

9. 本协议书一式 _____份，合同双方各执 _____份。

10.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 _____（盖单位章）

承包人： 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签字）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1. 磋商报价说明

各供应商依据磋商文件中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进行自主市场报价，供应商任何漏项、漏报、少报、错报所产生的后果，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清单中如有漏项、错项或不明确的，请反复核实后在招标答疑时一并书面提出。

2. 工程量清单报价格式：（详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

建筑工程工程量清单

2026 年鲁西新区丹阳街道全庄、蒋庄饮水改造项目

序号	编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计（元）
1	2	3	4	5	6	7
1	1	全庄				
2	1.1	土方工程				
3	1.1.1	土方开挖	m ³	1940.61		
4	1.1.2	土方回填	m ³	1940.61		
5	1.2	管材/开挖施工方式				
6	1.2.1	PE 管 dn110 PN1.0MPa PE100	m	1693.00		
7	1.2.2	PE 管 dn50 PN1.0MPa PE100	m	1828.00		
8	1.2.3	PE 管 dn20 PN1.6MPa PE100	m	33260.00		
9	1.3	破拆及修复				
10	1.3.1	路面破拆及外运	m ³	409.35		
11	1.3.2	路面恢复	m ²	2728.98		
12	1.3.3	下水道破拆及恢复	延米	832.00		
13	1.4	集中入户水表箱				
14	1.4.1	基础土方开挖	m ³	15.72		
15	1.4.2	基础土方回填	m ³	6.52		
16	1.4.3	砖砌水表箱基础	m ³	14.42		
17	1.4.4	水表箱基础砌体砂浆抹立面(平均厚 2cm)	m ²	183.01		
18	1.4.5	保温棉购置及安装	m ²	276.44		
19	1.4.6	路面破拆及外运	m ³	6.21		
20	1.4.7	路面恢复	m ²	41.41		
21	1.4.8	村内水表箱（保温板衬 304 不锈钢板厚 0.6mm）（4 户）	个	11.00		
22	1.4.9	村内水表箱（保温板衬 304 不锈钢板厚 0.6mm）（6 户）	个	56.00		
23	1.4.10	村内水表箱（保温板衬 304 不锈钢板厚 0.8mm）（8 户）	个	30.00		
24	1.19.2	检修阀门井	座	4.00		
25	1.19.2.1	挖掘机挖管道、基槽、沟槽 土类级别 I、II 单斗挖掘机 液压斗容（m ³ ）0.6	m ³	32.88		
26	1.19.2.2	建筑物土石料回填 土料 夯填	m ³ 实方	22.08		
27	1.19.2.3	C25 混凝土基础	m ³	1.96		
28	1.19.2.4	M10 砖砌墙体	m ³	5.32		
29	1.19.2.5	M10 砖砌体砂浆抹立面	m ²	49.80		
30	1.19.2.6	Φ700 井盖	个	4.00		

建筑工程工程量清单

2026 年鲁西新区丹阳街道全庄、蒋庄饮水改造项目

序号	编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计（元）
1	2	3	4	5	6	7
31	1.19.2.7	C25 混凝土底座	m ³	0.36		
32	1.19.2.8	普通标准钢模板 一般部位	m ²	12.24		
33	1.19.2.9	防坠网	个	4.00		
34	2	蒋庄				
35	2.1	土方工程				
36	2.1.1	土方开挖	m ³	1538.56		
37	2.1.2	土方回填	m ³	1538.56		
38	2.2	管材/开挖施工方式				
39	2.2.1	PE 管 dn110 PN1.0MPa PE100	m	1376.00		
40	2.2.2	PE 管 dn50 PN1.0MPa PE100	m	1284.00		
41	2.2.3	PE 管 dn20 PN1.6MPa PE100	m	28683.00		
42	2.3	破拆及修复				
43	2.3.1	路面破拆及外运	m ³	319.35		
44	2.3.2	路面恢复	m ²	2129.00		
45	2.3.3	下水道破拆及恢复	延米	694.00		
46	2.4	集中入户水表箱				
47	2.4.1	基础土方开挖	m ³	13.60		
48	2.4.2	基础土方回填	m ³	5.53		
49	2.4.3	砖砌水表箱基础	m ³	12.46		
50	2.4.4	水表箱基础砌体砂浆抹立面(平均厚 2cm)	m ²	158.59		
51	2.4.5	保温棉购置及安装	m ²	214.02		
52	2.4.6	路面破拆及外运	m ³	5.45		
53	2.4.7	路面恢复	m ²	36.32		
54	2.4.8	村内水表箱(保温板衬 304 不锈钢板厚 0.6mm)(4 户)	个	21.00		
55	2.4.9	村内水表箱(保温板衬 304 不锈钢板厚 0.6mm)(6 户)	个	17.00		
56	2.4.10	村内水表箱(保温板衬 304 不锈钢板厚 0.8mm)(8 户)	个	40.00		
57	1.19.2	检修阀门井	座	4.00		
58	1.19.2.1	挖掘机挖管道、基槽、沟槽 土类级别 I、II 单斗挖掘机 液压斗容(m ³)0.6	m ³	32.88		
59	1.19.2.2	建筑物土石料回填 土料 夯填	m ³ 实方	22.08		
60	1.19.2.3	C25 混凝土基础	m ³	1.96		

建筑工程工程量清单

2026 年鲁西新区丹阳街道全庄、蒋庄饮水改造项目

序号	编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计（元）
1	2	3	4	5	6	7
61	1.19.2.4	M10 砖砌墙体	m ³	5.32		
62	1.19.2.5	M10 砖砌体砂浆抹立面	m ²	49.80		
63	1.19.2.6	Φ700 井盖	个	4.00		
64	1.19.2.7	C25 混凝土底座	m ³	0.36		
65	1.19.2.8	普通标准钢模板 一般部位	m ²	12.24		
66	1.19.2.9	防坠网	个	4.00		

金属结构设备及安装工程量清单

2026 年鲁西新区丹阳街道全庄、蒋庄饮水改造项目

序号	编号	名称及规格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计（元）		
					设备费	安装费	设备费	安装费	小计
1	2	3	4	5	6	7	8	9	10
1	1	全庄							
2	1.1	集中入户水表箱							
3	1.1.1	分水器	口	620.00					
4	1.1.2	球阀 DN40 购置安装	个	97.00					
5	1.1.3	预付费卡表 DN15（PN1.0Mpa）购置安装	个	568.00					
6	1.1.4	球阀 DN15 购置安装	个	568.00					
7	1.2	检修阀门							
8	1.2.1	闸阀 DN100 Z45X-16Q	个	4.00					
9	2	蒋庄							
10	2.1	集中入户水表箱							
11	2.1.1	分水器	口	506.00					
12	2.1.2	球阀 DN40 购置安装	个	78.00					
13	2.1.3	预付费卡表 DN15（PN1.0Mpa）购置安装	个	473.00					
14	2.1.4	球阀 DN15 购置安装	个	473.00					
15	2.2	检修阀门							
16	2.2.1	闸阀 DN100 Z45X-16Q	个	4.00					

第六章 图纸（另附）

第七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一、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本采购项目的材料、设备、施工须达到下列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山东省或行业的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的要求和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具体适用的工程建设标准、规范名称详见本工程工程量清单、竞争性磋商文件及附件，执行最新标准或规范。

二、国家、行业及工程所在地地方标准、规范存在不一致时，约定选用的标准、规范名称：如果工程所在地地方标准、规范低于国家、行业标准的，则按国家、行业标准执行；如果工程所在地地方标准、规范高于国家、行业标准的，则按工程所在地地方标准、规范执行；如果工程所在地地方标准、规范与国家、行业的标准出现矛盾或歧义的，在满足国家、行业标准的基础上按合同约定的标准、规范执行。

三、技术要求：应严格按照相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检验标准、本工程工程量清单及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施工。

第八章 响应文件格式

_____（项目名称）

响 应 文 件

供应商： _____（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联系方式：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 一、报价函和报价函附录
- 二、磋商报价一览表
-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和被授权人身份证
- 四、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 五、施工组织设计
- 六、项目管理机构
- 七、资格审查资料
- 八、其他材料

一、报价函及报价函附录

(一)、报价函

_____（采购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_____元进行报价，工期_____日历天，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本项目的施工，并负责修补所供产品的任何缺陷，质量达到____标准。

2. 我方承诺在竞争性磋商报价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响应文件。

3. 如我方中标：

（1）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工程。

4.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5. _____（其他补充说明）。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地址：

网址：

电话：

传真：

邮政编码：

年____月____日

（二）报价函附录

序号	项 目 内 容	约 定 内 容	备注
1	施工准备时间	签订合同后（3）天	
2	误期违约金额	（合同造价的 0.4%）元/天	
3	误期赔偿费限额	合同价款（3）%	
4	提前工期奖	无	
5	工期要求		
6	质量标准	达到国家现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7	保修期	依据《建筑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二、报价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初始报价（元）	大写： 小写：
工期	
质量标准	
对竞争性磋商 文件的认同程度	
备注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 ____年____月 ____日

经营期限：

姓名： ____ 性别： ____ 年龄： ____ 职务：

系 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 ____（公章）

____ 年____月 ____ 日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 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 _____（项目名称）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2026 年鲁西新区丹阳街道仝庄、蒋庄饮水改造项目

报价汇总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报价(元)	备注
1	清单报价	元		
2	招标代理费	元	10780	
合计		元		

五、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六、施工组织设计

1. 供应商编制施工组织设计的要求：编制时应采用文字并结合图表形式说明施工方法；拟投入本工程的主要施工设备情况、拟配备本工程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情况、劳动力计划等；结合工程特点提出切实可行的工程质量、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工程进度、技术组织措施，同时应对关键工序、复杂环节重点提出相应技术措施，如冬雨季施工技术、减少噪音、降低环境污染、地下管线及其他地上地下设施的保护加固措施等。

2. 施工组织设计除采用文字表述外可附下列图表，图表及格式要求附后。

附表一 拟投入本工程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附表二 拟配备本工程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附表三 劳动力计划表

附表四 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表

附表五 施工总平面图

附表六 临时用地表

附表一：拟投入本工程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序号	设 备 名称	型号 规格	数量	国别 产地	制造 年份	额定功率 (KW)	生产 能力	用于施工 部位	备注

附表二：拟配备本工程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序号	仪 器 设 备名称	型号 规格	数量	国别 产地	制造 年份	已 使 用 台时数	用途	备注

附表三：劳动力计划表

单位：人

工种	按工程施工阶段投入劳动力情况						

附表四：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计划表

1. 供应商应递交施工进度表，说明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计划工期进行施工的各个关键日期。
2. 施工进度表可采用网络图（或横道图）表示。

附表五：施工总平面图

供应商应递交一份施工总平面图，绘出现场临时设施布置图表并附文字说明，说明临时设施、加工车间、现场办公、设备及仓储、供电、供水、卫生、生活、道路、消防等设施的情况和布置。

附表六：临时用地表

用途	面积（平方米）	位置	需用时间

七、项目管理机构

(一) 管理班子配备组成表

[illegible]

（二）主要人员简历表

附 1：项目负责人（建造师）简历表

项目负责人应附项目经理证、身份证、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项目经理的承诺书；技术负责人应附身份证；其他主要人员应附职称证（执业证或上岗证书）。

姓 名		年 龄		学 历	
职 称		职 务		拟在本工程任职	项目经理
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			级	建造师专业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名称			工程概况说明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附 2：主要项目管理人员简历表

主要项目管理人员指施工员、材料员、资料员、安全员等岗位人员，应附上岗证、身份证等复印件。

岗位名称：

姓 名		年 龄	
性 别		毕业学校	
学历和专业		毕业时间	
拥有的执业资格		专业职称	
执业资格证书编号		工作年限	
主要 工作 业绩 及 担 任 的 主 要 工 作			

八、资格审查资料

（一）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 名		技术职称		电 话	
技术负责人	姓 名		技术职称		电 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 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 工		
经营范围						
备注						

附供应商资格审查资料

(二) 近三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合同价格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项目描述	
备注	

(三) 正在施工的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签约合同价	
开工日期	
计划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项目描述	
备注	

九、其他附件格式

(一) 资格信用承诺函

菏泽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
(法人或其他组织)

我公司自愿参加_____ (项目名称) 政府采购活动，并郑重承诺: 我公司符合下列要求: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以开启时间为准)前 3 年内，供应商和其法定代表人无行贿犯罪行为且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以及本项目开启时未被禁止参加本项目所在地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证明材料;
- (6) 法律、行政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条件。

如果我公司中标(成交)，将在评审(评标)环节结束后 5 个工作日内，按采购文件要求，向采购人提供下列材料原件进行核验:

- (1)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
- (2) 税务登记证(接受合一的证书)或者上一年度以来任意一个月缴纳的增值税或营业税或企业所得税的凭据;
- (3)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上一年度至今的年度或任意一个月度财务报表(至少包含资产负债表和损益表或预算收入支出表)或供应商结算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4)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上一年度以来任意一个月缴纳 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
- (5) 其他材料。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社会信用代码:

供应商名称 (签章):

年 月 日

(二) 承诺书

我单位承诺项目经理（建造师）_____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项目经理。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三）供应商与招标人（采购人）无利害关系声明

致_____（采购人/代理机构）：

我公司声明在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政府采购活动中，与采购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无利害关系，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规定：“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特此声明！

如果以上声明不真实，我方承担虚假投标（响应）的责任，中标（成交）无效，并按法律、法规的规定接受处罚。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四）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建筑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五）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六）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有）

（七）供应商认为应该提交的相关资料